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5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微信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11月21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举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出席董事6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盛家方先生主持。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审议认为，蔡新辉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要求，同意聘任蔡新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7）。

二、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8）。

三、以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信息披露

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2024年11月)。

四、以 6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自愿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2024年11月)。

五、以 6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舆情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舆情管理制度》(2024年11月)。

六、以 6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》(2024年11月)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索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2日